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基金合作销售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业银行”）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上述公司自 2019 年 2 月 15 日起销售本公司旗下鹏扬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C 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4585/004586）。投资者可到农业银行办理上述基金的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农业银行的规定为准。

一、费率优惠活动

（一）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自 2019 年 2 月 15 日起，投资者通过中国农业银行个人网银、掌上银行申购鹏扬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其申购费率享有 7 折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 0.6% 的，申购费率按 7 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7），但折扣后的实际执行费率不得低于 0.6%；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低于或等于 0.6% 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投资者通过农业银行任一渠道新签约办理鹏扬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定投（含智能定投）的客户，在定投（或智能定投）申购成功扣款一次后，从第二次申购开始享有申购费率 5 折优惠。

具体费率计算以上述销售机构规定为准。基金的原费率，参见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二）费率优惠活动适用范围

- 1、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我司产品在上述销售机构的申购、定投业务手续费。
- 2、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敬请投资者留意前述销售机构的有关公告。
- 3、参与费用优惠活动的方式和流程以销售机构的具体活动规则为准。

二、咨询途径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2、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68-6688

网址：www.pyamc.com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二月十二日